

河南瑞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瑞蓝环保字[2024]005号

关于保证河南瑞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工作公开、公正、规范性性的承诺

各部门：

河南瑞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依法成立的独立法人检测机构，检验检测活动不存在利益冲突，有对外开展检测业务和行文的权力，建立有独立帐户，独立核算。

省市各级领导和行政、技术管理部门以及送检单位对我公司检测工作和检测结论不得干预。我公司也不得利用客户有关资料从事生产和开发工作。同时要求我公司全体员工认真执行国家政策、法规、标准及上级文件，诚实守信，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严肃检测工作纪律，建立公正性保证措施并严格执行，确保检测工作公开、公正和规范。

总经理

河南瑞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4日

